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市青浦区崧盈路 577 号华测时空智能产业园 C 座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延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389.1015 万股，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627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由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袁本银先生是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中9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3人2022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B，本次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0%，1人2022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C/D，本次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同意合计作废处理上述115名激励对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139.0933万股。

由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袁本银先生是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6日